

证券代码：831584

证券简称：雷博司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满足部分对公司有突出贡献的员工购房资金需要，缓解其目前的经济困难，让其能更安心为公司服务。2019年6月25日，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通过了公司向部分员工提供借款的决议。2019年7月，公司分别与11位员工签订借款协议，其中自然人刘国利为公司关联方职工监事，因此构成了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0年4月20日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职工监事提供借款的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刘国利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

关联关系：刘国利为公司职工监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在财务状况允许、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根据员工实际购房资金需求，在合理范围内为其提供借款。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刘国利

1、2019年7月22日，甲乙双方签订借款协议，甲方同意向乙方出借人民币250,000元。双方约定五年内，乙方每月月末以工资等额归还本金。

2、乙方在还款期间离职，必须在离职前还清全部借款，若未能还清的，剩余借款金额将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商业贷款基准利率标准支付借款利息。

3、甲方以下情况下有权提前收回借款：

（1）乙方擅自变更借款用途，或在申请借款过程中虚假陈述或在借款过程中伪造材料；

（2）乙方因违反甲方公司规章制度被公司给予行政处罚的；

（3）甲方认为其他需要提前收回借款的情况。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系2019年度内发生，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4月进行了补充审议。为遵循最新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中的规定，公司后续将与刘国利进行友好协商，终止该协议并回收款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定期）决议》

《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定期）决议》

上海雷博司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